

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2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56.934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48元，共计募集资金25,109.87万元，坐扣承销费2,600.00万元及对应不计入发行费用的增值税金额156.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2,353.8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25,109.87万元，减除承销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5,030.69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079.1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1年9月1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05号）。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833.06万元；2026年半年度，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为0.37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446.39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余额为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446.39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10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5,109.87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030.69
二、募集资金净额	20,079.18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8,407.38
本年度使用金额	425.68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3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0.59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446.39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与中

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1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北支行	3301040160018333347		已注销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塘支行	2010002855800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19089192108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210227364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平海支行	8110801011403249955	1, 446. 39	使用中
合 计			1, 446. 39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8, 833. 0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年1-6月

编制单位：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9月10日								
募集资金总额					25,109.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5.6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33.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377.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4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分支机构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注1]	8,500.00	38.92[注4]	38.92		38.92	-	100.00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注2]	7,500.00	6,931.60 [注4]	6,931.60		4,673.06	-2,258.54	67.42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注1]	16,000.00	11,176.93	11,176.93		11,189.54	12.61[注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注2]					2,377.40	2,377.40	不适用	2025年9月26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之“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初期投资建设计划已经基本完成并已经上级管理部门审批备案后已投入使用。但原可研报告中用于场地租赁与设备购置的投资比例较高，且设备购置清单关联研发方向主要为公司传统的环境修复类业务，与公司当前推行的环保后端废物治理与资源化利用的方向存在较大差异。为避免研发投入与技术研发方向与公司业务推行方向的差异，公司审慎对待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支出。 “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建设实施期间，公司通过合理配置资源的方式，在场地租赁、装修工程上，场地费用和部分工程采购价格较项目立项时的市场价格有所下降。此外，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从公司业务发展及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购置技术研发所需设备，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对待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支出，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2025年9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将“分支机构建设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投向“工业三废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研发项目”，并将剩余结余募集资金2,945.75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分支机构建设项目”实际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工业三废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1,431.60万元；公司“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377.40万元，同时转入“工业三废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568.40万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446.39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经公司 2021 年 11 月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相应调整了“分支机构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额

[注 2]2025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将“分支机构建设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1,431.54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变更用途投向“工业三废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研发项目”，并将剩余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分支机构建设项目”实际节余募集资金变更金额 1,431.60

万元；公司“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377.40 万元，同时转入“工业三废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568.40 万元

[注 3]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承诺投资 11,176.93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11,189.54 万元，差异为 12.61 万元，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继续投入到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注 4]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分支机构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 1,402.25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38.92 万元，变更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431.60 万元，差异为 68.27 万元，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继续投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合计人民币 4,673.06 万元(含使用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的金额)，其中场地租赁、装修工程、设备购置、研发人员薪酬及技术开发费用分别为 110.72 万元、103.63 万元、2,486.74 万元、1,666.04 万元及 305.93 万元。公司“企业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377.40 万元，同时转入“工业三废综合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568.40 万元